

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各代表团开始酝酿协商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组成人员人选

新华社北京3月9日电 从9日开始,出席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各代表团,开始酝酿协商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组成人员人选。

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组成人员人选建议名单是由中共中央向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推荐的。9日上午举行的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上,受中共中央委托,中央组织部部长陈希就中共中央向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推荐的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组成人员人选建议名单作了说明。

根据宪法和有关法律规定,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将选举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人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人选,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人选,

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人选,作为主席团提名,提交各代表团酝酿协商。

9日下午,各代表团酝酿协商了上述人选。

根据法律规定,国务院总理人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提名,提请大会决定任命;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审计长、秘书长人选,由国务院总理提名,提请大会决定任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委员人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提名,提请大会决定任命。

根据大会日程,10日下午,各代表团将酝酿国务院总理人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委员人选;酝酿协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人选,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人选。11日下午,各代表团酝酿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审计长、秘书长人选。

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将于10日至12日,选举和决定任命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组成人员。

谋发展 惠民生 聚众智

——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第二场大会发言特写

新华社记者 郑明达 刘开雄 魏玉坤

间世相呼应,引发观众共鸣和好评。

“观众的反馈与各界的回应,让我深刻认识到文化自信自强对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作用,身为文艺工作者倍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傅若清委员感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思想的引领、文化的滋养、精神的支撑。

14亿多人口整体迈进现代化社会,人的发展至关重要。端牢“金饭碗”、充实“钱袋子”、用好“助推器”、织密“防护网”、当好“娘家人”……来自中华全国总工会的江广平委员用形象生动的比喻为全力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提出建议。

围绕着“以科普现代化提升全民科学素质”,代表无党派人士界发言的高鸿钧委员提出,通过科学普及,提升人的科学素质,转变人的思想观念,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进而实现人的现代化。

委员先后登台,一个个真知灼见,通过视频信号传向各分会场,凝聚起大家对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的共识与力量。

最后走上讲台的是来自台盟的孔令智委员。“祖国必须统一,也必然统一。”孔令智委员话语坚定。他说,这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也是海峡两岸中华儿女必须完成的一份沉甸甸的历史答卷。

孔令智在大会发言中呼吁台湾岛内的广大乡亲,发扬爱国爱乡的光荣传统,明辨大势,把握机遇,与大陆同胞一道,担负起反对“台独”、推进祖国完全统一的重任,共同开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新伟业!

(新华社北京3月9日电)

在国家进步中拥抱更好的自己

新华社记者任沁沁

当“95后”的吉列子日代表把乡亲们的关切带到全国两会,无数年轻人也在国家发展新蓝图里谋划着更美好的明天。

青春,在这个春天激荡澎湃。就业创业、教育改革、科技创新、医保社保、养老托幼、住房保障……社交平台上,年轻人积极参与两会话题,坦率表达观点。热气腾腾的讨论中,有现实诉求,也有对未来的期盼。

两会上,代表委员以议案提案建议的方式,探讨、关注着年轻的梦想。青年的期盼与国家的未来紧密相连。那些关于成长的难点痛点,两会上一系列部署给出了答案:“把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

发展蓝图里有青年,国家进步更是离不开青年。青年是光,是电,是力量,是国家发展之所系。青年怎样,未来中国就怎样。青年流多少汗,未来中国就多好看。挥洒青春的朝气、锐气、志气、才气,用脚步丈量大地,高举青春火炬,在时代洪流中拼出最好的自己。

前行的路上,难免会遇到各种挑战。没有哪一代人的青春是一帆风顺的,真正的强者总是在磨砺中昂扬奋起。一代人有一代人的长征,一代人有一代人的使命。山巅的风、海里的浪、彼岸的云,征途上最美的风景,只属于不畏艰辛的人。

青春梦想格外绚丽,怀揣梦想一起去拼搏吧!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接力棒,已经交到当代青年之手。握紧它,跑好属于自己的那一段。

(新华社北京3月9日电)

(上接第一版)

新华社北京3月9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9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三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赵乐际主持会议。会议应到192人,出席189人,缺席3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3月8日下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关于修改立法法的决定草案。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对决定草案进行了审议,提出了决定草案表决稿。主席团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信春鹰作的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关于修改立法法的决定草案修改意见的报告。会议经过表决,通过了上述报告和决定草案表决稿,决定将关于修改立法法的决定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3月8日下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代表们对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表示赞同,一致同意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主席团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大会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决定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受中共中央委托,中央组织部部长陈希就中共中央向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推荐的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组成人员人选建议名单作了说明。

陈希说,选举和决定任命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组成人员特别是国家机构领导人,是这次大会的主要任务之一,也是关系全局的一件大事。习近平总书记和中共中央对推荐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组成人员特别是国家机构领导人选高度重视。在对中共二十届中央领导机构人选进行个别谈话调研的同时,就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领导人选有关人选,面对面听取了党和国家领导同志、正省部级、军队战区级以上中共党员主要负责同志、其他中共十九届中央委员的推荐意见和建议。中共中央认为,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领导人选的产生,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坚定不移

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加强全国人大的工作,团结凝聚各方面力量;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五湖四海、任人唯贤,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和忠诚干净担当要求,严把人选政治关、廉洁关、形象关;要积极稳妥推进领导班子建设,新提名人选,应主要考虑本人的素质和条件,既看人选的德才素质、能力和一贯表现,也看人选的资历、经历和代表性,同时还要考虑工作需要和结构要求;人选中应有各方面的领导骨干,也应有特定方面的代表性人物,还应有女同志和少数民族同志。

陈希说,中共中央按照上述原则,根据工作和班子结构需要以及个别谈话调研听取意见、组织掌握的情况,经过反复比选、统筹考虑,充分酝酿、多次沟通,兼顾方方面面,提出了新一届全国国家机构领导人选名单。对非中共人选,分别听取了中共中央统战部和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及其他有关方面推荐的基础上,经党内外反复酝酿、协商,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和中央政治局会议研究提出的。国务院秘书长、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审计长人选建议名单,是在考察和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经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和中央政治局会议研究提出的。

3月8日下午,各代表团分别推选了1名监察人人选,共推选出35名监察人人选。经主席团常务主席研究,提出了总监察人建议人选。主席团会议表决通过了总监察人、监察人名单草案,决定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办法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3月8日下午,各代表团分别推选了14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选举和决定任命的办法草案。主席团常务主席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建议将这个办法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办法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陈希说,这次全国人大换届,有一些同志由于年龄或工作变动等原因,没有继续提名。长期以来,他们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辛勤工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和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这次又以实际行动为实现国家机构组成人员的新老交替作出了新的贡献。让我们向他们表示崇高的敬意!

主席团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人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人选,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人选,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人选作为主席团提名,提交各代表团酝酿协商。

主席团常务主席李干杰、李鸿忠、王东明、肖捷、郑建邦、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何维、武维华出席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9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9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赵乐际主持会议。会议应到192人,出席191人,缺席1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主席团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决定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3月8日下午,各代表团分别推选了14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选举和决定任命的办法草案。主席团常务主席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建议将这个办法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办法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会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关于宪法宣誓的组织办法。

会议听取了大会副秘书长刘俊臣作的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秘书处关于

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

本次会议上,全国人大代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二十中全会、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依法向大会提出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根据大会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决定的代表提出议案的截止时间,到3月7日12时,大会秘书处共收到代表提出的议案271件,其中,代表团提出的19件,30名以上的代表联名提出的252件。在这些议案中,有关立法方面的268件,包括265件法律案、3件有关决定事项;有关监督方面的3件。

代表依照法定程序提出议案,是代表执行代表职务的重要形式,是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重要渠道。会前,代表们积极参加初任学习、集中视察,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为提出议案做好准备。会议期间,代表们认真酝酿讨论,修改完善议案,代表团加强指导,共同把好议案政治关、质量关。今年的代表议案,绝大多数为法律案。其中涉及制定法律的147件,修改法律的112件,解释法律的1件,编纂法典的5件。按照法律部门划分,涉及宪法相关法类16件、民法商法类21件、行政法类89件、经济法类51件、社会法类45件、刑法类10件、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类33件。内容主要集中在以下几方面:一是围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高质量发展,提出修改中小企业促进法、合伙企业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城乡规划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企业破产法、保险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制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金融稳定法、增值税法以及市场准入、民营经济、普惠金融、数字经济、人才发展、社会信用、住房租赁、营商环境、现代物流等方面的法律。二是围绕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提出修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制定立法听证、备案审查、决定重大事项等方面的法律。三是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提出修改慈善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未成年人保护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义务教育法、中医药法、传染病防治法等,制定学前教育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法、医疗保障法、无障碍环境建设法以及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生育保险、家政服务等方面的法律。四是围绕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提出修改节约能源法、可再生能源法、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矿产资源法、森林法、水法、土地管理法等,制定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法、耕地保护法、自然保护地法、国家公园法以及应对气候变化、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法律。五是围绕增强文化自信,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提出修改文物保护法、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制定文化产业促进、各类文化遗产保护、全民阅读等方面的法律。六是围绕完善社会治理体系,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提出修改突发事件应对法、治安管理处罚法、行政强制法、人民调解法、刑法、刑事诉讼法、军事诉讼法、民事强制执行法以及金融安全、检察公益诉讼、法治宣传教育等方面的法律。七是适时启动条件成熟立法领域法典编纂工作,提出编纂劳动法典、环境法典、民事訴訟法典等。

按照全国人大组织法和全国人大议事规则的规定,大会秘书处对代表提出的议案逐件认真分析研究,认为没有需要列入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大会秘书处建议,将代表提出的议案分别交由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审议。其中,交由民族委员会审议2件,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审议56件,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审议37件,财政经济委员会审议51件,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审议44件,华侨委员会审议4件,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审议21件,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审议16件,社会建设委员会审议40件。有关专门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议结果报告,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印发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

审议大会主席团交付的代表提出的议案,是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的法定职责和重要工作。大会秘书处就代表议案审议和相关工作提出如下建议: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围绕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总目标,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二、坚持党中央对立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结合研究编制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对议案所提立法项目确属必要、立法条件较为成熟的,研究提出列入立法规划或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做好重要法律案的牵头起草工作,对有关部门负责起草的法律草案提前介入、加强协调,发挥审议环节把关作用,增强立法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

三、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完善专门委员会联系代表工作机制和代表参与立法工作机制,用好基层立法联系点和全国人大代表工作信息化平台,加强与提出议案代表的联系沟通,积极邀请代表参与立法调研、论证、起草、审议、评估和执法检查、专题调研等活动,认真听取、充分吸纳代表的意见建议,及时向代表反馈议案交付审议情况和意见建议采纳情况,更好发挥代表在立法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以上报告,请审议。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秘书处
2023年3月9日
(新华社北京3月9日电)

汇聚起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磅礴力量

(上接第一版)

“联勤保障部队与地方关联性、耦合度高,在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中大有可为,也必将大有作为。”全国人大代表、西宁联勤保障中心主任史树合表示,将加快融入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紧跟国家新兴领域发展,着力建设一切为了打仗的后勤。

全国人大代表、武警部队司令员王春宁说,武警部队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习主席重大决策部署,强化科技赋能、体系建设,集约高效、创新驱动的理念,健全军地联动、需求对接、

规划衔接的制度机制,加强执勤装备、网信体系、军事人才等重点领域建设,推动部队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一支强大的现代化武装警察部队,忠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使命任务。

牢记嘱托,矢志奋斗。广大官兵一致表示,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习主席重大决策部署上来,以实际行动汇聚起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磅礴力量,为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加快把人民军队建成世界一流军队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华社北京3月9日电)